

关于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

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恒立数控”、“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内，公司的辅导机构为财通证券，根据财通证券与恒立数控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财通证券派出余东旭、王康、陈畅、周思远、娄永臻五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具体负责恒立数控辅导事宜，其中指派余东旭为本次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负责协调辅导工作中的相关事宜。上述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具有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

公司的证券服务机构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和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东方华银律师”）。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财通证券与恒立数控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签订《辅导协议》，并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报送辅导备案登记材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对恒立数控辅导备案材料进行网络公示。本期辅导时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间内，辅导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及年度报告披露事项

本辅导期内，财通证券辅导人员与中汇会计师和辅导对象就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应予以关注的事项进行沟通，并就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与辅导对象进行沟通。

2、持续督促辅导对象规范运行

辅导人员持续关注辅导对象就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情况，持续协助辅导对象提高公司规范运行、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合规意识。督促公司持续提升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提高内控体系的执行力度。

3、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学习相关法规

督促辅导对象关注最新监管审核动态，积极学习和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并对《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等北交所业务规则进行深入学习，提

升合规意识。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间内，中汇会计师、东方华银律师作为专业的证券服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辅导协议》的约定，配合财通证券开展辅导工作，对辅导工作勤勉尽责，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较好地完成了辅导计划和任务。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对象对治理规范及发行上市相关法规的掌握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辅导工作小组已经督促辅导对象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内控制度、规章，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持续改善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并加深对相关公司治理规范及发行上市相关法规的深入理解和掌握。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达到了规范运作的基本要求。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及法人治理结构进行了梳理，结合公司日常运行管理的情况协助公司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

2、持续加强信息披露质量

本辅导期，辅导对象按照公众公司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但仍需根据实际运营情况以及最新监管要求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以便向资本市场和投资者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信息。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财通证券将继续委派余东旭、王康、陈畅、周思远、娄永臻组成工作小组，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及尽职调查工作。

计划进行的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持续开展辅导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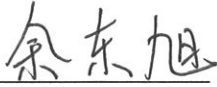
辅导机构将继续针对辅导对象开展对最新监管政策和规范运行的学习及培训，持续加强辅导对象对证券发行上市及北交所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

2、持续全面尽职调查

辅导机构将继续对辅导对象开展法律、业务、财务等方面的全面核查工作，督促辅导对象提升在法律、财务和业务等方面的合法合规性，并按照辅导工作计划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持续推进辅导工作，协助辅导对象开展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准备工作。（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余东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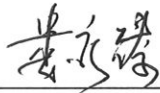
王康



陈畅



周思远



娄永臻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6年4月3日